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乐电商”、“股份公司”或“公司”）就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事宜经过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我公司对手乐电商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手乐电商本次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光大证券推荐手乐电商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手乐电商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手乐电商全体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员工等进行了交谈，并同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华泰（长沙）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师进行了交流；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资料、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规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了《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挂牌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

二、内核意见

我公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于2015年9月2日至2015年9月6日对手乐电商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

于2015年9月7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与项目审核并参与投票的内核成员共7人，且满足律师、注册会计师、行业专家至少各一名的要求。

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对内核机构审核的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手乐电商本次挂牌股份报价转让出具如下的审核意见：

（一）我公司内核小组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挂牌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基本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格式要求，公司已按上述要求制作了《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基本符合信息披露的要求。

（三）公司前身为2011年7月13日成立的上海手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存续时间已满两年；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合法合规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综上，手乐电商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7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三、推荐意见

根据项目小组对手乐电商的尽职调查情况,我认为手乐电商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公开转让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 公司存续满两年

手乐电商是 2011 年 7 月成立的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已合法存续两年以上。

1、2011 年 7 月 13 日,有限公司设立。

手乐电商的前身系由吴滋峰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6002437233。

2、2015 年 8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80 号《审计报告》,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339,855.34 元。

2015 年 7 月 2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开元评报字[2015]第 238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手乐餐饮经评估后的资产总额为 2,472.6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8.65 万元,净资产为 1,333.99 万元。

2015 年 7 月 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确认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同意以审计后的公司净资产 13,339,855.34 元按照 1.1117:1 的比例折为股本 1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为:1200 万元),剩余 1,339,855.34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6000004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5 日,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5年7月5日，手乐电商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经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设立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各项议案，选举产生了手乐电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组成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8月2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101160024372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依法变更为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结构为：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上海克恩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60,000.00	48.00	净资产折股
2	上海弗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80,000.00	24.00	净资产折股
3	杭州赛富丽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4	上海光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0,000.00	8.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

因此，公司满足“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成立于2011年7月，公司主营业务为以互联网思维为依托，通过线上B2C+线下B2B的O2O模式实现烘焙蛋糕的全渠道销售。

公司已就实际经营业务取得一切必要的业务许可资质。公司经营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环保、质量等要求。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体系，并独立以自己名义对外开展业务，签订和履行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生产经营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截至本尽职调查报告出具之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明确。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38,335,874.42 元、31,754,644.92 元、1,306,905.44 元，营业收入跨越式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为 100%，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经营合法规范，按时通过工商年检，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因此，公司满足“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合法合规经营

有限公司阶段，2014 年 11 月 20 日之前公司未设立董事会，仅设立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在重大事项上，如股权转让、股份制改造、增资等，均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但在具体运作过程中也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公司就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召开会议时，未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形成会议记录，部分会议文件未归档保存。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伤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为完善公司治理准备了制度基础与操作规范，在日常经营管理中能够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均进行了讨论、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进行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能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经查实，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的瑕疵及不足并未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也未影响公司治理效率，且在 2015 年 8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已得到纠正。

因此，公司满足“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合法合规经营”的要求。

（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从有限公司设立至本推荐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共进行 8 次股权转让和 6 次增

资。公司的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权转让均经过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在股权转让过程中，转让方与受让方对于股权转让价格进行协商，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在增资过程中，公司履行了《公司法》规定的程序，保障了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的上述变更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合法、合规。

因此，公司满足“股权明晰，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2015年9月，手乐电商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因此，公司满足“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鉴于手乐电商股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条件，我公司特推荐手乐电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滋峰先生，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通过控股股东克恩顿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568,192.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6.40%，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建立了公司治理机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等配套规章制度，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控制不当风险。

（二）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烘焙蛋糕的互联网+零售行业，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差异化制作，并依靠互联网完成终端销售。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技术含量较高，其蛋糕生产、销售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尤其是互

联网线上+线下的营销模式更需要大量高端的 IT 技术人才。因此，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对公司来讲尤为重要。如果未来出现关键技术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三）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的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管理难度也随之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四）持续亏损、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505,910.64 元、-21,443,758.44 元、-8,659,126.55 元，持续亏损并导致其未分配利润累计为负值，进而使得公司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低于面值 1 元。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随着员工的增多、办公及生产场所的扩大、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强，公司的费用投入不断增加，固定成本的刚性使得公司各项净利润指标为负。

但从营业收入来看，公司的收入规模快速扩大，综合毛利率指标从 2013 年的 53.50%增至 2014 年的 58.75%，并进一步提升至 2015 年 1-5 月的 66.97%，增长较快。目前，以上海为中心，公司的业务布局已延伸至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从而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稳步快速增长。

（五）经营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7,955.24 元、-9,570,414.95 元、-11,530,878.71 元，均为负数且缺口扩大。这主要系公司正处于早期的业务扩张期、经营规模快速扩张所致。

由于公司第四季度的业务表现明显要好，企业客户等大额业务的收款主要在

年底实现；同时，公司业务已在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四个周边城市稳步推开，因此，在保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预计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能够较 2014 年度收窄。

（六）跨地区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了上海、苏州、杭州、宁波、无锡五大城市；未来，依托于现有市场，公司将进一步开发市场需求及相应的配送链条，努力将其业务拓展至全国各大城市。由于新市场区域的供应链条、销售渠道、客户需求与既有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如何更好的开拓新市场并生产出符合当地需求的产品将对公司提出新的挑战，公司可能因此面临跨区域经营风险。

（七）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类蛋糕，食品安全至关重要。一方面，公司原料种类较多，供应商数量也相对较多，若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公司的食品安全将面临较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对加工、储藏及配送环境的要求较高，若无法严格把控其生产及配送链条，公司将面临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八）公司涉及的诉讼风险

2015 年 6 月 18 日，诺心食品（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以公司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停止侵害、消除由于侵权带来的所有不良影响、赔偿损失并承担原告因维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40 万元。2015 年 6 月 25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本案案号为（2015）黄浦民三（知）初字第 80 号，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公司可能面临败诉风险，但数额较小，不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九）公司股票采取做市转让的提示

公司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股东大会已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做市转让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的盖章页）

